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L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2)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財務業績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往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75,547	79,060
服務成本		<u>(73,203)</u>	<u>(81,569)</u>
毛利／(損)		2,344	(2,509)
其他收入	6	128	6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	(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312)	(1,983)
行政開支		(8,045)	(11,026)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12	108
融資成本	6	<u>(1,062)</u>	<u>(189)</u>
除稅前虧損	6	(7,735)	(15,543)
所得稅開支	5	<u>(16)</u>	<u>(4)</u>
期內虧損		<u>(7,751)</u>	<u>(15,547)</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1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1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7,751)	(15,530)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751)	(15,547)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751)	(15,530)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5.18)	(12.4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474	651
按金		85	85
遞延稅項資產		42	58
		<u>1,601</u>	<u>794</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39,862	55,6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9,558	15,511
		<u>49,420</u>	<u>71,16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4,353	25,401
租賃負債		144	152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7,033	9,099
		<u>21,530</u>	<u>34,652</u>
流動資產淨值		<u>27,890</u>	<u>36,5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491</u>	<u>37,30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66
撥備	13	150	150
其他應付款項		516	516
		<u>666</u>	<u>732</u>
資產淨值		<u>28,825</u>	<u>36,57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4,974	14,974
儲備		13,851	21,602
		<u>28,825</u>	<u>36,57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i))	合併儲備 (附註(ii))	法定儲備 (附註(iii))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2,478	94,418	14,118	1,091	357	(270)	(63,507)	58,685
期內虧損	-	-	-	-	-	-	(15,547)	(15,547)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 之匯兌差額	-	-	-	-	-	17	-	17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17	(15,547)	(15,530)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2,478</u>	<u>94,418</u>	<u>14,118</u>	<u>1,091</u>	<u>357</u>	<u>(253)</u>	<u>(79,054)</u>	<u>43,1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i))	合併儲備 (附註(ii))	法定儲備 (附註(iii))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4,974	95,113	14,118	1,091	-	-	(88,720)	36,576
期內虧損	-	-	-	-	-	-	(7,751)	(7,751)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 之匯兌差額	-	-	-	-	-	-	-	-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7,751)	(7,751)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4,974</u>	<u>95,113</u>	<u>14,118</u>	<u>1,091</u>	<u>-</u>	<u>-</u>	<u>(96,471)</u>	<u>28,825</u>

附註：

- (i) 其他儲備指(i)一名非控股股東透過收購東禪物流有限公司(「**東禪**」)的視作出資；(ii)收購東禪的額外權益及(iii)向策略性投資者配發Ever Me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Metro**」)的股份。
- (ii) 該金額指Ever Metro就合併亨達貨運有限公司(「**亨達**」)及富友倉庫物流有限公司(「**富友**」)的全部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之面值與亨達及富友股本金額的差額。

Ever Metro合併亨達及富友已採用合併會計處理原則入賬，原因為亨達、富友及Ever Metro於該等合併前後均由呂克宜先生控制，且有關控制權並非屬暫時性質。

- (iii) 法定儲備指根據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自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年內純利(根據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轉撥的金額，直至法定儲備達到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除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外，否則不可減少法定儲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58)	(12,199)
投資活動		
提取有抵押銀行存款	—	2,019
已收銀行利息	8	4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1)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93)	2,066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066)	(247)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74)	(835)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部分	(22)	(27)
已付利息	(1,040)	(162)
從金融機構籌集的新借貸	—	3,5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202)	2,2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953)	(7,90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11	14,82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	(13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9,558	6,78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葵涌貨櫃碼頭南路18號葵涌四號貨櫃碼頭和黃物流中心商業大樓903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主要從事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時尚物品貿易。

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包括對了解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說明，因此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資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五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零二五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及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近的千位數（千港元），惟另有指示者除外。

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且自本期間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兩個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於授權刊發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估計

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資產及負債以及收益及開支之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作出的重要判斷，與二零二五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當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本集團來自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收益隨時間以輸出法確認。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最高營運決策人**」）（即呂克宜先生（「**呂克宜先生**」））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釐定，該等資料乃集中於不同種類之服務。本公司董事於回顧期間按(i)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時尚物品貿易定期審閱收益及業績分析。由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並無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人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具體而言，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
- ii) 時尚物品貿易。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 空運服務	75,547	78,356
— 海運服務	—	121
	<u>75,547</u>	<u>78,477</u>
時尚物品貿易	—	583
	<u>—</u>	<u>583</u>
總計	<u><u>75,547</u></u>	<u><u>79,060</u></u>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時尚物品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分部收益	<u>75,547</u>	<u>—</u>	<u>75,547</u>
業績			
分部虧損	<u>(2,613)</u>	<u>—</u>	<u>(2,613)</u>
其他收入			128
企業開支			(4,188)
融資成本			<u>(1,062)</u>
除稅前虧損			<u><u>(7,735)</u></u>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時尚物品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分部收益	<u>78,477</u>	<u>583</u>	<u>79,060</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10,398)</u>	<u>233</u>	<u>(10,165)</u>
其他收入			62
企業開支			(5,251)
融資成本			<u>(189)</u>
除稅前虧損			<u><u>(15,543)</u></u>

於回顧期間及過往期間，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的全部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分配至未履行／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地區資料

本集團根據營運地點按地區市場劃分業務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時尚物品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註冊地點)	75,547	—	75,547
總計	75,547	—	75,547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時尚物品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註冊地點)	78,477	583	79,060
總計	78,477	583	79,060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
遞延稅項	16	4
	16	4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合資格之實體的香港利得稅均按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其他香港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單一稅率16.5%繳納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經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8	923
與短期租賃有關開支	42	6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	(61)
租賃按金利息收入	—	(1)
雜項收入	(120)	—
其他收入總額	(128)	(62)
匯兌虧損淨值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總額	—	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2	27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1,040	13
金融機構借貸利息開支	—	149
融資成本總額	<u>1,062</u>	<u>189</u>

7. 股息

於回顧期間，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過往期間：無）。

8. 每股虧損

(a) 基本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7,751)	(15,547)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虧損	(7,751)	(15,547)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股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9,740	124,783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通函，按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已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的基準實施之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生效。

為方便比較，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按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之相同基準重列。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在假設全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均獲轉換的情況下，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收購及出售自有資產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以1,101,000港元購入一輛汽車(過往期間：50,000港元作租賃物業裝修)。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購入任何使用權資產(過往期間：總賬面值304,000港元的租賃物業)。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撇銷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過往期間：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24,025	32,286
減：撥備	(390)	(507)
	<u>23,635</u>	<u>31,779</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租賃按金	92	92
—物流及倉儲服務	—	2,160
—時尚物品的供應商	13,867	16,667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164	348
—其他應收款項	2,558	5,158
	<u>16,681</u>	<u>24,425</u>
減：撥備	(369)	(464)
	<u>16,312</u>	<u>23,961</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u><u>39,947</u></u>	<u><u>55,740</u></u>
分析為：		
—流動	39,862	55,655
—非流動	85	85
	<u><u>39,947</u></u>	<u><u>55,740</u></u>

下表載列於報告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8,326	16,545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9,299	9,292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861	13
超過90日但於1年以內	—	516
超過1年	5,149	5,413
	23,635	31,779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2,274	22,4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95	3,504
	14,869	25,917
分析為：		
— 流動	14,353	25,401
— 非流動	516	516
	14,869	25,917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8,079	16,223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3,653	5,566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	82
超過90日但於1年以內	—	—
超過1年	542	542
	<u>12,274</u>	<u>22,413</u>

12. 銀行及其他借款

以下為基於載於貸款協議內之合約定期償付日期呈列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之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033	9,099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期間	—	—
	<u>7,033</u>	<u>9,099</u>
減：於一年內到期並於流動負債項下顯示之金額	<u>(7,033)</u>	<u>(9,099)</u>
於一年後到期並於非流動負債項下顯示之金額	<u>—</u>	<u>—</u>

13. 撥備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150

150

修復開支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50

150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0

150

14.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0.1港元)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247,830

12,478

股份合併 (下文附註(i))

(1,123,047)

—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下已發行股份 (下文附註(ii))

24,956

2,49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0.1港元)

149,739

14,974

附註：

(i) 股份合併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基準為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將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每股面值0.1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其中1,247,830,000股現有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於股份合併生效後，並假設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止將不會發行或購回新現有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合併股份，其中124,783,000股合併股份將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款。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股份合併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所有合併股份在各方面與經批准的合併股份發行前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具有與之相同的權利及特權，因此，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生效。

有關上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ii)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的公告，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協議**」），據此，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每股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股份0.137港元的配售價（「**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價**」）向若干承配人配售最多24,956,600股新股份的配售股份（「**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股份**」）（「**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股份將根據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價每股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股份0.137港元較：(a)於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17港元折讓約19.41%；及(b)於緊接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1678港元折讓約18.36%。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董事會宣佈，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合共24,956,600股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完成後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按每股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股份0.137港元的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3.19百萬港元。每股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0.129港元。本公司擬將(i)約2.00百萬港元用作償還貸款；及(ii)約1.19百萬港元用作補充營運資金及一般業務營運。

所有上述新股將於本公司股本中彼此之間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有關上述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15. 關聯方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回顧期間，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1,830	2,131
退休福利計劃及供款	36	55
	<u>1,866</u>	<u>2,186</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向主要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台灣及越南的客戶提供物流服務的公司，貨運目的地覆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亞洲以及其他地區。本公司亦提供於中國的委託管理服務及時尚物品貿易。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服務主要包括(a)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當中包括轉售本集團購自航空公司、航空公司總銷售代理、海運公司及其他貨運代理商的貨運艙位予直接託運人或代表其託運人客戶行事的各貨運代理商，並最終將貨物送抵目的地；及(b)時尚物品貿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錄得淨虧損約7.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往期間**」）則錄得淨虧損約15.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受惠於全球經濟復甦及需求持續擴張，貿易活動增加令回顧期間的貨運艙位邊際利潤上升。此外，在電子相關產品需求強勁及亞洲區內貿易往來暢旺之帶動下，香港整體貨物出口於二零二五年第三季繼續錄得顯著按年實質增長12.1%。短期內全球經濟持續溫和增長，加上近期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緩和，以及對電子相關產品的持續需求，將為香港的貨物出口提供支持。本公司相信，這將會為我們的物流業務注入強勁動力。

展望未來，隨著中國中央政府及香港政府即將或經已落實增量政策及現有政策等一系列統籌工作，本集團對物流業務的商機及發展持審慎樂觀態度。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全球市況及市場需求的潛在變動，以實施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我們亦將透過進一步了解客戶的障礙及／或瓶頸（包括但不限於提高營運的延伸性及靈活性），增強提供深度優質物流服務的能力。

此外，本集團尋求其他具吸引力的業務，嘗試使其業務領域更多元化，以減少對現有物流業務的依賴並擴大其收益基礎。儘管我們的時裝貿易業務分部曾一度為本集團的增長帶來希望，但現在不斷轉變的外部條件使我們有必要調整營運策略。全球奢侈品市場目前正處於顯著放緩趨勢，行業正面臨即時之挑戰，包括消費需求減弱及消費者喜好轉變。管理層認為，現在需要時間重新思考正確策略，以應對目前的市場狀況，並重振此類業務。

本公司一直致力透過積極尋求潛在投資機會改善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使本集團現有業務組合多元化，擴大其收入來源及提升給予本公司股東的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提供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ii)提供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iii)時尚物品貿易。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過往期間的約79.0百萬港元減少約4.4%至回顧期間的約75.5百萬港元。

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回顧期間產生的收益約為75.5百萬港元(過往期間：約78.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100.0%(過往期間：約99.1%)。此分部的收益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

提供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回顧期間概無產生收益(過往期間：約0.1百萬港元)，概無佔本集團總收益(過往期間：約0.2%)。本集團於過往期間於此分部的大部分客戶為直接託運人。

時尚物品貿易於回顧期間概無產生收益(過往期間：約0.6百萬港元)，概無佔本集團總收益(過往期間：約0.7%)。

服務成本及毛損

本集團服務成本由過往期間的約81.6百萬港元減少約10.3%至回顧期間的約73.2百萬港元。該減幅乃主要由於接獲的銷售訂單減少以及回顧期間倉儲成本下降所導致。

本集團毛利由過往期間的約2.5百萬港元毛損增加約193.4%至回顧期間的約2.3百萬港元毛利。毛利率由過往期間的約3.1%毛損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3.1%毛利。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全球經濟衰退及地緣政治風險與貿易保護主義持續影響導致貨運艙位需求減少，導致營業額下降；但(ii)回顧期間倉儲成本降低改善毛利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及共享閒置倉儲空間的雜項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概無錄得其他收益及虧損（過往期間：虧損約6,000港元），主要來自外匯匯兌虧損。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業務發展及招攬新客戶的成本。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過往期間約11.0百萬港元減少至回顧期間約8.0百萬港元。有關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審核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公共設施及其他開支。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管理層評估與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以及使用集體評估的撥備矩陣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於回顧期間，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減少及收到由時尚物品供應商退回的預付款項，故確認了減值虧損撥回約0.2百萬港元（過往期間：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約0.1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回顧期間的融資成本為租賃負債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融資成本由過往期間的約189,000港元增至回顧期間的約1.1百萬港元，乃由於其他借款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就香港利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開支計提撥備。回顧期間錄得除稅前虧損約7.7百萬港元(過往期間：除稅前虧損約15.5百萬港元)，並於回顧期間錄得所得稅開支約16,000港元(過往期間：所得稅開支約4,000港元)。

期內虧損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7.8百萬港元，而過往期間則為期內虧損約15.5百萬港元。該虧損乃主要受以下各項所影響：(i)全球經濟衰退及地緣政治風險與貿易保護主義持續影響導致貨運艙位需求減少，導致營業額下降；但(ii)回顧期間倉儲成本降低改善毛利率；及(iii)行政開支較過往期間減少亦導致除稅前虧損減少。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1.8百萬港元減少25.6%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3.6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收益較過往期間減少4.4%。

由於回顧期間時尚物品供應商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退回約4.2百萬港元及動用物流及倉儲服務預付款項約1.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有所減少。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2.4百萬港元減少約45.2%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2.3百萬港元。該減少乃由於回顧期間的服務成本較過往期間減少10.3%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5百萬港元減少約25.9%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6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為回顧期間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9.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5百萬港元），大部分以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總計約7.0百萬港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租賃負債約0.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2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為於年／期結日的流動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24.9%（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5%）。由於其他借款減少，資產負債比率下降。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足以支持其業務及營運。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按每股0.137港元之價格配售24,956,6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普通股（「**配售股份**」），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3.42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配售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向董事授出之相關一般授權發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為每股0.17港元。每股配售股份淨價格約為0.129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約為3.19百萬港元，已全數用作償還貸款及補充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有關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之公告所載計劃應用。

有關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1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期間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之預期時間表
配售事項				
償還貸款	2.00	2.00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19	1.19	—	不適用
總計	3.19	3.19	—	

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與二零二五年三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並無重大變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0.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2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根據租賃負債約0.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2百萬港元）持有。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匯兌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從客戶收取以美元、歐元（「**歐元**」）、人民幣及新台幣（「**新台幣**」）等外幣結算的付款，而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則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新台幣結算部分成本及開支。本集團面對貨幣貶值或升值的若干外匯匯兌風險。本集團經營活動主要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主要因向客戶提供服務及向經營活動以外幣計值的供應商支付服務成本而面對外匯匯兌風險。儘管本集團並無制訂任何具體對沖政策或外幣遠期合約，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緊密監察外匯匯兌風險，並將於有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完成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除本公司公告或本公告中披露的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事項。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項

(i)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統稱「**二零二五年十月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已同意擔任本公司的代理以按盡力基準向承配人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3港元配售股份（「**二零二五年十月配售事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二零二五年十月配售協議所載配售事項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其為獨立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29,947,900股普通股。二零二五年十月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08百萬港元，其中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其他應付開支後）約為2.8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i)將約2.00百萬港元用於償還貸款；及(ii)將約0.87百萬港元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一般業務營運。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每股收市價為每股0.123港元。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五年十月配售事項產生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公告所載計劃運用。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之公告。

(ii) 二零二五年十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二零二五年十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87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截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 日期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之預期 時間表
配售事項				
償還貸款	2.00	2.00	=	不適用
補充營運資金及一般業務營運	0.87	0.87	=	不適用
總計	2.87	2.87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重大事項。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投資約1.1百萬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位於香港的汽車（過往期間：約0.4百萬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位於香港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物業裝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均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回顧期間派付中期股息（過往期間：無）。

資本結構

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本公司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5.0百萬港元，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49,739,600股，而每股普通股的面值為0.10港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財務管理方針作為其庫務政策，故於整個回顧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每筆個別貿易債務及雜務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可及時收回及於必要時就不可收回款項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於回顧期間，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總額約0.2百萬港元（與過往期間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約0.1百萬港元比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21名香港員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3名香港員工）。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僱員酬金及福利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5百萬港元（過往期間：約8.0百萬港元）。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水平、行業規範以及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基本薪酬外，經參考本集團的表現及僱員的個人貢獻後，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挽留為本集團發展及成功作出貢獻的員工。董事認為，與市場標準及慣例相比，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僱員已分別出席有關航空貨運運作、上市規則、企業管治、會計及稅務的培訓。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致力於實現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增強持份者信心及支持至關重要。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之企業管治指引的建立及實施所訂明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審視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符合日益收緊的監管規定，並滿足股東及投資者不斷提高之期望。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回顧期間，據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所知，概無彼等本身目前正在進行或正由彼等的關連人士或關聯方進行之任何競爭業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或庫存股份

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以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GEM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i)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於股份之 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廖代春先生（「廖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3,250,000	8.70%
渠天芸女士（「渠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12,000,000	8.01%
呂克宜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200	0.01%

(ii) 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股份之 權益	於本公司 相聯法團 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渠女士	香港中創富投國際有限公司（「中創富投」）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10,000	100.00%
呂克宜先生	豪達有限公司（「豪達」）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1	100.00%

附註：

1. 廖先生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生效。
2. 中創富投由渠女士全資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渠女士被視為於中創富投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豪達由呂克宜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克宜先生被視為於豪達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於下文「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項下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GEM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而獲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內任何時間，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概無於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如適用）債權證）之權利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或行使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附註4)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廖代春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3,250,000 (L)	8.70%
趙榮靜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13,250,000 (L)	8.70%
渠女士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12,000,000 (L)	8.01%
中創富投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2,000,000 (L)	8.01%

附註：

1. 廖代春先生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生效。
2. 趙榮靜女士為廖代春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廖代春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中創富投(渠女士控制100%的公司)持有12,000,000股股份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渠女士被視為於中創富投擁有權益的1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字母「L」指於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他人士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概無人士(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所載擁有權益之董事除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肯定為本集團已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主要員工之貢獻，以及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及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且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8,400,000份。

董事資料變更

於本期間，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刊發以來，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資料之任何其他變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譚志明先生、周志榮先生及溫新輝先生。譚志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其辭任或辭退的問題；(ii)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審閱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要判斷；及(iii)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承董事會命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呂克宜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呂克宜先生及渠天芸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紹棠先生及邱東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志榮先生、譚志明先生及溫新輝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至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anleader.com 內刊載。